

## 北方工业大学关于成立研究生教育督导组的决定

为进一步将我校研究生教育作为“以规模发展向提高质量方向发展”的核心动力来抓，规范和强化研究生课堂质量监控，加强研究生课题研究过程管理，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促进我校研究生教育各项工作更上一个新台阶，学校决定成立研究生教育督导组。

### 一、工作职责

研究生教育督导组是学校督导检查研究生教育工作的咨询和指导性权威机构，在学校领导下围绕研究生教育工作的中心任务和教学改革发展目标，有效地开展督导检查，促进我校研究生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的不断提高。

研究生教育督导组的主要任务是深入研究生教育一线了解、检查教学及论文指导等活动的开展情况，为学校发展和教育教学改革提出建议和决策咨询；敦促教师加强师德修养，敬业乐教。

研究生教育督导组要深入课堂听课，形成听课报告，对课堂教学效果进行分析和评估，每周听课不少于2次。任课教师对督导员听课应予以尊重和配合。

研究生教育督导组在课间和课后应深入研究生听取意见，了解研究生对任课教师的看法，并在听课记录中反映出来。

研究生教育督导组有责任帮助教师分析教学过程中存在的不足之处，以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课后形成书面建议，由研究生院整理反馈给有关学院。

研究生教育督导组参加考试的巡查工作，并于新学期开学后1-2周内对期末考试课程的试卷进行抽查，检查阅卷质量，监督考试成绩的管理。对每个学院抽查3-5门课，每门不少于10份试卷。检查结果报研究生院，必要时由研究部予以公布。

研究生教育督导组检查导师对研究生论文指导等活动的开展情况，包括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的执行情况、论文的开题情况、论文中期答辩直至学位论文的答辩情况等。每学年开学后1-2周内对上学年的学位论文进行抽查，每个导师抽查1本，检查结果报研究生院，必要时研究生院予以公布。

研究生教育督导组工作时间为每学年第一学期九月至一月，第二学期三月至七月。

研究生教育督导组每两周一次例会，汇报工作，讨论问题，进行督察总结，安排督察计划。督导员的督导工作由组长负责考勤并作记录。

研究生教育督导组组长向主管研究生副校长定期汇报或与研究生院交流。各位督导员也可随时向有关领导或部门反映情况。具体工作由研究生院负责安排、联系，并提供教学资料 and 进行工作协调。督导员在督导检查工作时，各有关单位要给予尊重和配合。

## **二、任期**

由学校聘任，颁发聘书，聘期一年、可以续聘。

## **三、其他**

学校按相关规定为研究生教育督导组成员发放一定的工作酬金。

各学院及全体师生对研究生教育督导组的工作给予支持和配合，及时准确地为研究生教育督导组提供所需材料。

本决定经校务会批准后开始实施，研究生院负责解释。